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技士 王梅花

電話：3322101#7403

傳真：03-3380497

電子信箱：civ011@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1日

發文字號：桃教設字第1140096131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6735100E_1140096131_ATTACH1.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辦理

「114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校園無障礙設施設備改善建置增能研習」，請貴校人員踴躍參訓，並核予出席人員公（差）假出席，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9月25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98848A號函辦理。

二、為使全國學校相關業務人員熟悉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無障礙設施設備改善建置知能，並提升校園無障礙相關應用能力，促進學校環境友善化與可及性改善，爰辦理旨揭訓練。

三、辦理資訊如下：

(一)開放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報名參加，每校至多派員一位參與（以總務主任或庶務組長為優先）。

(二)各場次資訊：

總務處

114/10/01 11:44



1140006648

有附件

- 1、第1場：114年10月3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至中午12時／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設計學院853視聽教室（臺北市忠孝東路三段1號）。
- 2、第2場：114年11月21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至中午12時／沙崙綠能科技示範場域2樓 E201（臺南市歸仁區高發二路360號）。
- 3、第3場：114年11月28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至中午12時／集思臺中新烏日會議中心3樓瓦特廳（臺中市烏日區高鐵五路160號）。

(三)採網路報名，請各單位參加人員於下方報名截止日期前至 Google 表單完成報名，可依就近原則選擇距離學校最近之場次報名：

- 1、第1場：報名截止日期為114年9月30日（星期二），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3BhBqXdxZoNNjGeG9>。
- 2、第2場：報名截止日期為114年11月7日（星期五），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n4gwXifD8235WYHTA>。
- 3、第3場：報名截止日期為114年11月14日（星期五），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1oX1hUvmcCXfXmdU8>。

(四)各場次以實體100人參訓為主同步開放視訊，報名額滿為止。

(五)研習結束後，當日場次全程參與及填寫回饋問卷者將在活動2週後核發電子時數證書3.5個小時。倘因故遲到、早退或中途離席而未全程參與者，將不得要求主辦方提供任何證明。

(六)參加研習人員請給予公(差)假登記，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依相關規定支付。

(七)第2場備有免費專車來回各一班車次至高鐵臺南站接送，詳細資訊將於行前另以電子郵件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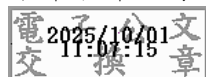
(八)如有任何問題請寄電子郵件或致電至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委辦學校團隊電話:0900-485156 電子信箱:

ntut11309011141231@gmail.com。

四、檢附旨揭研習實施計畫1份。

正本：本市各市立學校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